

#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

## 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

### 一、計畫目的：

為提升民眾對海洋資源永續利用與保育重要性的認識，本署規劃透過與各級學校、機關團體及相關單位之合作，共同推動海洋教育推廣工作。藉由互動式行動教具、主題展示品及海洋生物人偶等多元宣導素材，增添海洋教育活動的趣味與參與感，將海洋文化與保育理念自然融入民眾日常生活，進而促進全民建立正確的海洋保育觀念。

### 二、申請借用對象

- (一) 署內借用：限本署各組室（含保育站）因業務需要，辦理活動或宣導使用。
- (二) 署外借用：借用對象包括各級政府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、學術研究機構、法人與社會福利團體、漁會組織，以及與本署簽訂委辦契約之廠商等。

### 三、借用原則

本署行動展品免費借用，僅供公益性質之海洋保育教育或宣導活動之目的，申請單位須檢附活動計畫書，經本署審核認定符合使用目的者，始得借用。展品不得作為商業營利用途，亦不得擅自轉借予第三方。

### 四、海洋保育行動展品

#### (一) 行動教具箱

1. 簡介說明：提供海洋保育教學手冊（內容含：海洋生物保育、海洋環境維護與海廢再生、臺灣海洋保護區等3主題教案），並搭配模型、版畫等實體教具，藉由行動教具箱的教學資源推廣，期能讓更多人認識並瞭解正確的海洋保育觀念。
2. 以28吋拉鍊行李箱裝載海洋保育宣導素材物品，以利人員方便攜帶與講授，行李箱內容物有：
  - (1) 海廢原材料(及酯料)5罐。

- (2) 海廢再製商品3款(鑰匙圈、魷魚擦手巾、藍白證件夾)。
- (3) 海洋動物魔鬼氈6入(綠蠔龜、臺灣早招潮、鳳頭燕鷗、鬼蝠魷、鯨鯊、中華白海豚)。
- (4) 臺灣地形地貌模型1式。
- (5) 海洋動物版畫版6款(中華白海豚、鯨鯊、鬼蝠魷、綠蠔龜、虎鯨、抹香鯨)。
- (6) 刮板1個。
- (7) 廣告原料6罐。
- (8) 海洋保育教具箱介紹手冊1本。
- (9) 教案指導手冊1本，另含各教案內所相對應的圖卡及海報：

項目	海廢教案	臺灣海洋保護區教案	海生教案
1	卡牌12張	生物圖卡24張	野生動物圖卡12張
2	關聯語句海報1張、海洋廢棄物關聯圖1張	海洋保護區任務圖卡海報3張	人類對海洋棲息地與生物影響海報1張

- (10) USB隨身碟1個(各教案的電子檔簡報資料)。

### 3. 實體圖片：

海洋保育教具箱(以28吋行李箱裝載)

## 教具箱

### 28寸 ABS+PC拉鍊行李箱



4. 借用聯繫窗口：本署綜合規劃組 蔡小姐（07-3382057分機 262125）

## （二）海廢回收再利用流程模型

1. 簡介說明：提供4座海廢回收再利用流程模型，包括(1)港區打撈及暫置區、(2)海廢清洗及前處理、(3)海廢造粒再利用製成及(4)海廢高值化產品運用等4大流程，藉由模型展示讓民眾認識及瞭解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的流程。
2. 內容：模型基座4座，相關物件已黏於基座上。
3. 實體圖片：(可視使用情況自行調配擺放方式)



模型總覽



(1) 港區打撈及暫置區



(2) 海廢清洗及前處理



(3) 海廢造粒再利用製成



(4) 海廢高值化產品運用

4. 借用聯繫窗口：本署海洋環境管理組 張先生（07-3382057分機 262325）

### (三) 白海豚懷特人偶裝及配件

1. 簡介說明：為提升社會大眾對中華白海豚保育議題的關注，本署製作海洋明星物種之一白海豚「懷特」人偶裝，作為推廣大使形

象代表，用以推廣海洋生態教育。人偶裝除展現白海豚親和可愛的形象外，亦象徵友善海洋與生物多樣性的守護精神，供本署及合作單位於各項環境教育與宣導活動中借用使用，期望透過親民互動的方式，提升民眾對海洋保育的認識與參與。

2. 內容：白海豚人偶裝1套、海浪裙1條、值星背帶2條。

3. 實體圖片：



4. 借用聯繫窗口：本署海洋生物保育組 邱小姐（07-3382057分機262235）

#### （四）114年海洋環境知識巡迴展展具

1. 簡介說明：透過SEA YOU巡迴展件的教育內涵，讓參展民眾深刻理解全球海洋面臨的污染、棲地喪失及生物多樣性流失的挑戰，內容具體呈現「觀察問題、尋求解決方案、創造改變」的完整循環經濟故事，強化「個人行動改變海洋未來」的人文素養與



教育理念，激發觀展民眾加入海洋保護行列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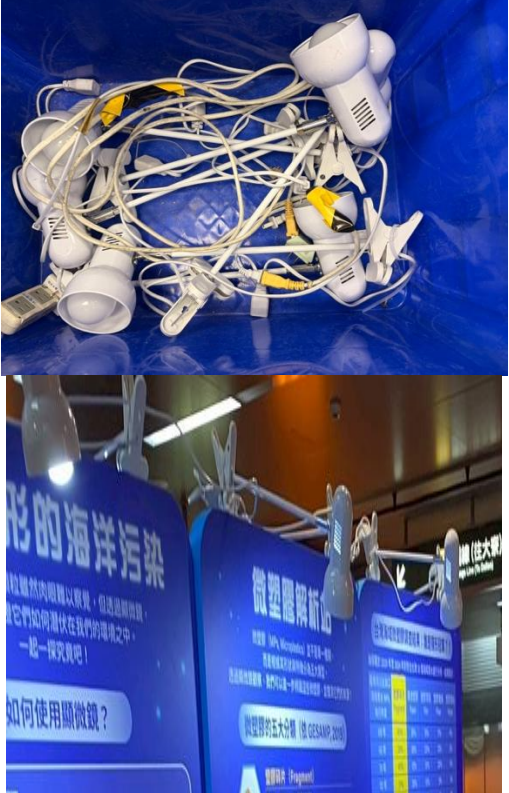

2. 內容：

- (1)海洋現況與保育主題展板組
- (2)海廢的旅程與潔淨行動科技主題展板組
- (3)微型塑膠實驗室展板組
- (4)重生的廢棄物-海洋之家主題展板組

3. 實體圖片：

編號	名稱	數量	規格(cm)/說明	示意圖
1	行李箱展具	8	<p><b>寬 100 x 高 190 x 厚度 45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可移動式折疊展板</li> <li>● 每座展具為四面展示設計，可依場地動線彈性展開或收合使用</li> <li>● 採用可對折式四面立板結構，中央鉸接設計，利於展開、收納與運輸</li> <li>● 每區有兩座展開並排，共 4 區，總展具數量 8 座，然有兩座為本次展覽之闖關遊戲活動看板，可不借用或申請單位可自行製作海報浮貼增加內容</li> </ul>	

編號	名稱	數量	規格(cm)/說明	示意圖
2	展具展示桌	1	寬 65 x 長 100 x 厚度 5 (原放置彈珠台)	
3	片狀展版	3	<u>寬 85 x 高 175 x 厚度 5</u> ● 片狀展版為微塑膠實驗室展區使用，各自獨立，每片皆擁有兩塊片狀展版支架	
4	片狀展版支架	6	<u>寬 15 x 長 30 x 厚度 5</u>	

編號	名稱	數量	規格(cm)/說明	示意圖
5	塑膠籃	6	<p><b>寬 42 x 長 62 x 厚度 32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塑膠籃為微塑膠實驗室之展示桌，每座 2 個相疊並以束帶固定(78 公分高)，減少上下兩層移位之可能，及上方桌面蓋，下放可作位置物空間使用</li> <li>● 籃子內部擺放物品：燈座 25 支、片狀展版燈座 6 支、平板 2 臺、平板支架備品 2 個、裝置用漁網 1 張等</li> <li>● 展示用上蓋 3 個(紅圈處)</li> </ul>	
6	片狀展版燈座	6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放置於藍色塑膠箱中</li> <li>● 片狀展版前後各 1 支，共三組</li> </ul>	
7	行李箱展具燈座	25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放置於藍色塑膠箱中</li> <li>● 以行李箱展具內容做設置，如展區 1：我們與海的連結，因其展示時已具有燈座，可減少燈座放置(如右圖所示)</li> </ul>	

編號	名稱	數量	規格(cm)/說明	示意圖
				
8	服務台	1	<p><b>寬 70 x 高 10 x 厚度 30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上抽屜/下收納開門附鎖</li> </ul>	
9	平板	2	回收大作戰遊戲使用 平板架備品 2 個	

4. 借用聯繫窗口：本署海洋環境管理組 李小姐（07-3382057分機 262339）

## 五、申請程序

### (一) 申請方式與時間：

1. 署內借用：申請單位於活動前7日填具「海洋保育行動展品借用申請表」（附件一），經業務主管核可後送該行動展品管理單位辦理。
2. 署外借用：申請單位自行填妥「海洋保育行動展品借用申請表」（附件一）及合作同意書（附件二）後，隨函於活動至少10日前向本署提出書面申請，送本署該行動展品管理單位審核。

### (二) 申請費用：申請借用本計畫行動展品免費。

### (三) 出借期限

1. 出借期限：每次以最長以1個月為限。但有特殊情形，經本署核准者，不在此限。
2. 倘無其他單位預約得再續借一次，並以1次為限。
3. 欲辦理續借前，申請單位應先洽行動展品之聯繫窗口確認無其他單位預約後，再行提出申請。
4. 續借申請仍應填具「海洋保育行動展品借用申請表」（附件一），於期限屆滿7天前，隨函向本署提出申請。

## 六、領用歸還及運送規定

- (一) 本署依申請單位提出申請之先後順序出借海洋保育行動展品，核准後經本計畫之各聯繫窗口人員辦理完出借手續之後，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單位借取方式。
- (二) 申請單位應依機關同意之領取及歸還日期，派員至本署自取自還申請之行動展品，須經雙方點交確認後簽具「領取/歸還表」（附件三），但有特殊情形，經本署事先同意者，得委託他人或物流公

司代為領取、歸還並繳交「領取/歸還表」。未經本署同意，不得要求提前或延後。

- (三) 雙方於領取與歸還點交時，若發現有缺件、髒污、毀損等情形，應即時反映並拍照留存，以免產生爭議。
- (四) 本計畫出借之行動展品，申請單位須自行包妥運送，本署不負責行動展品包材裝箱責任。
- (五) 行動展品「白海豚懷特人偶裝」附有專用防水收納袋，不可裸裝直接搬運。
- (六) 運送工具應具備足夠空間與通風，確保放置平整，切勿重壓、擠壓、曝曬及雨淋。
- (七) 申請單位若委託他人或物流公司代運，須事前知會並提供聯絡人資訊，本署不負第三方運送過程中物品損壞之責任。
- (八) 運送途中如發生遺失、破損、污損等情形，申請單位亦須負責修復或照價賠償。

## 七、 結案方式

申請單位應於活動結束後14個工作天內，將成果報告表(附件四)、照片原始檔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(附件五)，函送本署並以電子郵件郵寄本署借用聯繫窗口人員。

## 八、 使用與保管責任

出借期間，行動展品若有沾染異味、髒污、破損、毀壞時，申請單位須主動告知本署之聯繫窗口人員，相關衍生之清潔、維修費用，經本署或申請單位洽廠商自行詢問報價後，由申請單位支付相關費用；倘遺失或嚴重破壞至不堪使用，申請單位需照價全額賠償本署。

## 九、 白海豚人偶裝使用注意事項

(一) 操偶者條件建議：身高不超過165公分，體重不超過65公斤；無心肺疾病或幽閉空間恐懼症；穿著輕便、吸汗衣物。人偶裝內無風扇，建議每次穿著不超過30分鐘，或安排人員輪替。※視線限制：穿戴後僅能從網眼處觀看，請避免自行移動速度過快，必要時需由引導人員陪行走移動。

(二) 穿戴流程建議

1. 值星背帶穿戴：先將值星背帶由人偶裝下方套入（因背帶長度有限，請勿由頭部套入），再將上端固定於一側胸鰭。
2. 裙擺確認：人員著裝海浪裙時，應調整至適當長度，避免過長拖地造成踩踏危險。
3. 套入人偶裝：由協助人員協助操作人員，將布偶身體完整套入並調整固定。
4. 安全檢視：完成穿戴後，應確認操作人員視線、行走順暢，並有協助人員在旁協助活動安全。

(三) 操作人員須具備安全意識，避免高溫、雨淋、鋒利物品損壞人偶裝。

(四) 應避免於危險或不適當場所使用（如風浪區、火源附近）。

(五) 活動中應安排人員陪同，確保人偶穿著者之安全。

**十、其他補充事項**

(一) 本計畫附件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資料及各行動展品內容，請至本署官網(<https://www.oca.gov.tw/>)參考。

(二) 本計畫所稱日(天)數，除已明定為日曆天或工作天者外，係以日曆天計算。

##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 借用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教具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廢回收再利用流程模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白海豚懷特人偶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4年海洋環境知識巡迴展展具
操偶人員 (申請人偶裝必填)	協助人員 (申請人偶裝必填)
申請單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署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組/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海洋保育站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署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機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私立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研究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與社會福利團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漁會組織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本署簽訂委辦契約之廠商  單位/機關全銜：_____
申請聯絡人	姓名： 職稱： 連絡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
用途說明	
活動名稱/ 地點	名稱：_____  地點：_____
領取/歸還 日期	領取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歸還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共計____天

活動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共____天
預計推廣 場次/人數	共計____場 / 共計人數____人
參與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(小/中/大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(低/中/高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(一/二/三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大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單位人員親自領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單位親自運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貨運公司代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領取人員	姓名： 手機：
應檢附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借用申請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合作同意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領取/歸還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其他活動辦理相關資料(如:活動海報、活動新聞、活動計畫書、活動文宣等)：_____	

附件二

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 
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

合作同意書

本(申請單位名稱) \_\_\_\_\_

同意與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共同合作推動海洋保育『行動展品』海洋教育推廣活動，並於借用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期間善盡物品保管責任，如有損壞或遺失等情況，願意負起賠償及修復責任。另於活動結束後，亦同意提交活動成果報告表、具代表性照片至少6張與著作權同意書等資料，作為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未來推廣海洋保育之參考。

(申請單位)

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(印信)

##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

### 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

#### 領取/歸還表

#### 領取登記表

領取檢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教具箱 內容：28吋拉鍊行李箱1個（含海洋保育宣導素材物品，清單詳如計畫內說明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廢回收再利用流程模型 內容：模型基座4座（相關物件已黏於基座上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白海豚懷特人偶及配件 內容：白海豚人偶裝1套、海浪裙1條、值星背帶2條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4年海洋環境知識巡迴展展具 內容：行李箱展具8座等（清單詳如計畫內說明）。 物品狀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整無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髒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破損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領取人簽章	簽章： 日期：     年     月     日     時     分
管理單位簽章	簽章： 日期：     年     月     日     時     分

註1. 填寫後影印雙方各執一份，於歸還時勾稽下表。

2. 倘有缺件或污損情形，領取當下務必紀錄清楚並拍照/攝影紀錄，以免後續爭議。

#### 歸還確認表

歸還確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整無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須清潔（如髒污、異味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須修繕（如破損、故障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歸還人簽章	簽章： 日期：     年     月     日     時     分
管理單位簽章	簽章： 日期：     年     月     日     時     分

附件四

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 
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  
成果報告表
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教具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廢回收再利用流程模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白海豚懷特人偶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4年海洋環境知識巡迴展展具
申請單位	
活動名稱/ 實施地點	名稱：_____ 地點：_____
時間、場次 及參與人數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共_____天 共計_____場 / 共計人數_____人
參與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(小/中/大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(低/中/高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(一/二/三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大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活動心得	
效益評估	
檢討與建議	

請詳細填寫成果報告表內容，並提供至少 6 張以上活動過程具代表性照片(1080p 以上，輔以圖說)，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。

附件五

##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

###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「甲方」）及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（以下簡稱「乙方」）就甲方參加乙方之「海洋保育推廣『行動展品』借用申請計畫」（以下簡稱「本計畫」）所產生之成果資料（如「成果資料表」與「提供之成果照片」等，以下簡稱授權標的）使用，雙方同意條款如下：

- 一、甲方同意其於執行本計畫所產生之授權標的之著作財產權，非專屬、無償授權乙方及乙方授權之人，得基於非營利目的，不限地域、時間、次數為重製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編輯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，以推廣及宣傳行銷成果、推廣活動使用或為加值應用，甲方並承諾對乙方及乙方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二、授權標的如有使用第三人之著作之情事，甲方需取得第三人之授權書；且甲方應保證授權標的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、著作財產權及違反其他法律規定之情事，如有違反，應自負其責，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及損失，倘因而涉訟，甲方亦有協助之義務。若授權標的之內容為二人以上共同著作，甲方應擔保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關於本授權同意書之所有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授權同意書。

立同意書人（甲方）

名 稱： (簽章)

負 責 人： (簽章)

統一編號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